**城口县沿河乡人民政府**

沿河府发〔2020〕28号

城口县沿河乡人民政府

关于印发《沿河乡2020年森林抚育实施方案》的通知

各村村民委员会，各村股份经济合作联合社：

为切实打赢脱贫攻坚战，促进沿河乡笋竹产业持续发展，提高农户生态产品质量，实现稳定增收脱贫的目标，加快融入到乡村振兴。特制定《沿河乡2020年森林抚育实施方案》，现印发给你们，请认真抓好落实。

城口县沿河乡人民政府

2020年3月18日

沿河乡2020年森林抚育实施方案

为切实打赢脱贫攻坚战，促进沿河乡笋竹产业持续发展，提高农户生态产品质量，实现稳定增收脱贫的目标，加快融入到乡村振兴。经研究，决定在全乡范围内实施2000亩的森林抚育项目，并对疏林改造后的竹材进行回收，用于发展食用菌（竹荪）产业，构建形成生态循环产业链，不断发展壮大村集体经济，特制定方案如下。

一、指导思想

全面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，牢固树立和贯彻落实创新、协调、绿色、开放、共享的发展理念，以发展森林资源、保护和改善生态环境为重点，按照“生态建设产业化，产业发展生态化”的要求，遵循“调结构、拓市场、求高效、创品牌”和全乡“1+2+N”的产业发展格局和农旅文融合发展路径，以市场需求为导向，加强竹林资源开发，大力发展高产示范片和竹产品加工业，提高竹产业发展集约化、组织化水平，把竹产业发展成为促进农民增收致富、调整农村经济结构和带动区域经济发展的重要产业。

二、编制依据和编制原则

按照重庆市林业局《关于下达2017年中央财政森林抚育补贴指导计划的通知》（渝林造〔2017〕15号）《重庆市城口县2017年森林抚育补贴项目实施方案》（城林业发〔2017〕151号）文件要求，并结合我乡实际，坚持“采大留小、采密留疏、采弯取直、采弱留强”的原则，确保分布均匀、保护幼苗幼竹，科学设计抚育强度和方式，防止水土流失、促进天然更新、保护生物多样性。

三、建设布局及规模

（一）实施面积。2000亩。

（二）实施范围。全乡各村皆可实施，重点是文丰村、柏树村、迎红村。

四、森林抚育措施

主要针对原生的巴山木竹和白夹竹林进行，主要采取如下措施。

（一）抚育管理

**1.护笋养竹。**时间4—7月，封禁竹林地，严禁挖竹笋和竹区放牧，以此来减少机械退笋，提高单位面积株数，增加郁闭度。

**2.劈山抚育。**时间1—3月、7—12月，用刀砍去杂灌、藤蔓和生长细弱、畸形竹及病竹、风倒竹，砍去与竹林生长争光争热、不利干竹林生长的非目的树种及生长过密的竹子，伐桩不超过10cm。目的是除去害虫中间寄主和减少害虫栖息场所，保持合理的立竹度，减少营养消耗，促进竹林生长。

**3.除草松土。**时间1—3月、7—12月，林内松土除草，清除草根、树根，松土深5—20cm，不伤竹鞭。目的是改变林内卫生状况和土壤通气、透水性。

**4.打退笋。**时间5月上旬至6月下旬，打击退笋，用药堆沤、深埋、堆烧。作用是减少虫口来源，降低虫口密度。提高上林率。

**5.科学施肥。**于孕笋的9—10月或2—3月施肥，每亩施有机肥50kg或农家肥50担+磷酸肥25kg+尿素70kg。施用有机肥新竹产量高，增产时效长。施用无机肥也能提高竹林产量和质量，且见效快，但时效较短。两者混合施用，效果更佳。主要采用穴施或沟施。穴施：在竹林地内每隔3m左右挖20cm深的小穴施肥覆土填穴；沟施：在竹林地内每隔2m左右挖一水平沟，沟深20cm，施肥后覆土填沟。若面积较大，可充分利用林地杂草和灌木幼嫩枝叶进行压青，或种植绿肥埋压。

（二）合理采伐

采伐的原则是“存三去四不留五”，即保存三龄和三龄以下育，砍去四龄竹五龄以上竹全部伐除。

**1.采伐时间。**7月至翌年3月。

**2.采伐量。**根据林分密度、新老壮竹比例、林内卫生条件、竹林经营门的而定，因新生竹在成长过程中还可能因风倒、雪灾等灾害淘汰部分，故采伐量原则上应低于新生竹，占新生竹的95%，以保护生长量与采伐量的平衡。采伐后郁闭度不低于0.7。

**3.采伐后的立竹龄级结构。**采伐后一年生竹占35%，两年生竹占30%，三年生竹占30%，四年生竹占5%。这样可保留生笋力强的立竹占65%，以保持较高的叶面指数和生笋能力。若一次采伐还不能达到上述标准龄级结构，可多次采伐，逐年调整优化。

（三）病虫害防治

贯彻“预防为主，积极消灭”的方针。实行林业综合防治，以营林措施为基础，调整竹林结构，加强竹林抚育管理，提高竹林抗病虫害的能力，减少病虫害的发生。同时注意保护环境，达到既控制害虫又保护环境。发现病虫害本着“治早、治少、治了”，抓住其生活史中薄弱环节，采取经济有效的方法，及时消灭，以保证竹林的健壮生长。

（四）气候性灾害防治

雪压、冰挂、风倒等危害严重地方的竹林，采取钩梢或伐除等办法。钩梢长度不超过竹冠总长度的1/3，每竹株留枝盘数应不少于15—20盘。具体应根据竹林长势而定，密而高大的竹林可多钩些，稀而矮小的竹林宜少钩些。

（五）奖补标准

**1.疏伐奖补。**每亩按照200元给予村集体经济股份合作联合社项目支持，用于开展抚育、采伐。施肥和病虫害防治根据每亩标准给予农资补助和农技服务。

**2.回收奖补。**农户将疏伐改造后的形成的竹竿、竹枝、竹叶等进行打捆，拖送至就近公路干道并装车，交由回收企业称重后进行回收，农户可按照每吨300元（即每斤0.15元）获取竹材销售收入，乡人民政府再给予农户每斤0.05元的奖补。

五、工程实施的步骤

按照低效林改造建设项目的相关规定，沿河乡2020年度低效林改造具体实施步骤如下。

（一）作业时间

第一阶段：2020年2月—2020年3月

第二阶段：2020年10月—2020年12月

（二）实施步骤

**1.竹林疏伐。**（按照低效林改造措施进行）

**2.竹材回收。**对疏伐后的竹子进行规范整理，各村集体经济组织统筹组织进行回收，农户将其梳林后改造后的竹竿、竹枝、竹叶等打捆后拖送至就近公路干道并装车，回收企业自行进行回收利用。全乡预计回收不低于300吨，计划指标为文丰村不低于100吨、柏树村不低于80吨、迎红村不低于80吨、北坡村不低于20吨、联坪村不低于20吨。

**3.工程验收。**相关建设完成后，各村集体经济组织进行自查验收并提出乡级验收申请，乡级组成工作验收组进行复核验收，并根据乡级验收情况积极整改完善。

**4.资料归档。**各村要安排专人负责此项工作，且建立管理档案资料：包括下达的计划文件、实施方案、会议记录、施工日志、监督员监督日志、劳务及施工量记录、竹材数量登记、劳动组织及质量安全责任合同、自查验收表、复核验收表等分类归档，为接受上级主管部门的业务检查和资金审计工作做好准备。

六、实施主体

6个村集体经济股份合作联合社。

七、投资概算与资金筹措

2020年全乡低效林改造预计总资金90万元，包括疏林改造60万元、竹材回收奖补30万元。所需资金向县林业局、市林业局及帮扶单位部门落实解决。

八、保障措施

（一）组织保障。为了保障项目的实施，成立了以乡长为组长，分管副乡长为副组长，建设办（乡林业站）、经发办、党政办、财政办、综治办负责人为成员的专项工作领导小组。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在乡经发办，分管副乡长任办公室主任，建设办、经发办负责人为工作人员，负责统筹协调该项目具体事宜，同时各村成立以联村领导任组长的低效林改造工作组，形成具体的操作方案推进实施。

（二）项目监管。在实施过程中，严格按照低效林建设的相关规定进行实施。一是落实技术人员，确保工程建设人员到位；二是认真掌握低效林改造的相关技术规程，确保技术到位；三是在整个施工作业期间，重点做好“事前指导、中间检查、事后验收”三个环节的管理，发现问题及时处理，确保监督跟踪到位；四是加强低效林改造项目资金的使用，确保资金使用到位。

（三）公示公开。严格按照有关规定落实好公示公开工作，对国家中幼龄林抚育政策、本单位任务和资金安排及抚育人员情况公开公示，主动接受职工及社会各界的监督。

（四）后期管护。各村工作组、第一书记、栽植监理及义务监督员要加强前期、后期的管理，由集体经济组织统一负责后期管护，加大管护人员技术培训，不定时开展笋竹生长情况调查，形成各村后期管护方案和管护制度。

 沿河乡党政办公室 2020年3月18日印发